

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大李庄东桥改造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汴龙财竞谈-2025-1

采 购 人: 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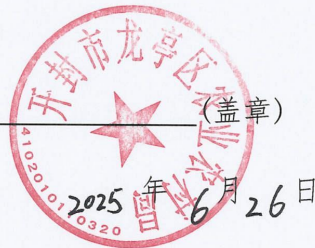
代理机构: 河南宋都政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2025 年 6 月

招标文件编制的委托与批准

我单位拟进行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大李庄东桥改造项目进行招标，本项目招标工作委托河南宋都政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负责组织代理招标，代理单位编制的文件经我们确认。

采购人：_____ (盖章)



我单位受招标人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的委托，负责（代理）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大李庄东桥改造项目招标工作，现已完成招标文件编制工作工作。

代理机构：_____ (盖章)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第三章 谈判程序	23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7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28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29
第七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31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大李庄东桥改造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大李庄东桥改造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7 月 3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汴龙财竞谈-2025-1
- 2、项目名称：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大李庄东桥改造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4、预算金额：1153874.00 元；
最高限价：1153874.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汴龙财竞谈-2025-1-1	施工	1153874.00	1153874.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采购范围：竞争性谈判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 5.2、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3、地点：开封市龙亭区境内；
 - 5.4、工期：90 日历天；
 - 5.5、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现行验收标准；
 - 5.6、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 1 个施工标段；
- 6、合同履行期限：同工期；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需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的，提供其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 3 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开标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2 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3 人员要求：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在其他在建工程担任项目经理（出具无在建承诺书）；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须为本单位员工，并具有劳动合同、提供近三个月按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新入职员工不足 3 个月的从聘用之日算起，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

3.4、信用要求：

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查询对象包括：企业、法定代表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以上查询结果页面截图，若存在不良记录的，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查询对象包括：企业）。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有不良行为记录的投标人禁止参与该项目投标，需提供网上查询截图（查询对象包括：企业、项目经理）。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 年 6 月 27 日至 2025 年 7 月 2 日，每天上午 00:01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
3. 方式：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投标单位须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会员并取得 CA 密钥，凭 CA 密钥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并按要求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及资料。潜在供应商、供应商可打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 首页“流程公开”里查询竞争性谈判文件。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3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谈判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kfsggzyjyw.cn>）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加密电子谈判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 年 7 月 3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西 B 区（开标区）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竞争性谈判文件获取方式，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2、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后，供应商请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登录政采、工程业务系统，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 3、请供应商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 4、电子谈判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kfsggzy/>) 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 5、加密电子谈判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 采购人不予受理。
- 6、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 开标方式, 供应商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 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谈判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 超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

地址: 开封市体育路16号

联系人: 马腾

联系方式: 0371-2278605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 河南宋都政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开封市体育路16号院

联 系 人: 刘可

联系方式: 0371-22717951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 刘可

联系方式: 0371-2271795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称：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 地址：开封市体育路 16 号 联系人：马腾 联系方式：0371-22786053
1.1.3	采购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宋都政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开封市体育路 16 号院 联 系 人：刘可 联系方式：0371-22717951
1.1.4	项目名称	开封市龙亭区农业农村局大李庄东桥改造项目
1.1.5	建设地点	开封市龙亭区境内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范围	竞争性谈判文件、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1.3.2	工期	9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现行验收标准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①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需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公司成立时间不足的，提供其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近 3 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开标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2 资质要求: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 人员要求: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 且未在其他在建工程担任项目经理 (出具无在建承诺书); 拟派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拟派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须为本单位员工, 并具有劳动合同、提供近三个月按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 (新入职员工不足 3 个月的从聘用之日算起, 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 4、信用要求: 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 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查询对象包括: 企业、法定代表人) 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提供以上查询结果页面截图, 若存在不良记录的, 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 (查询对象包括: 企业)。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有不良行为记录的投标人禁止参与该项目投标, 需提供网上查询截图 (查询对象包括: 企业、项目经理)。
--	---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自行踏勘
1.10.1	谈判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下列重大偏离： 经谈判小组审查后谈判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未能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应认定为无效标（即废标）： （1）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正确签署的； （2）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要求制作和编制的； （3）供应商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谈判响应文件，或在一份谈判响应文件中同时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除外； （4）供应商名称或组织结构不一致； （5）联合体投标的； （6）不按谈判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7）谈判响应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期限； （8）明显不符合技术标准和服务要求的； （9）谈判响应文件附加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10）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欺诈、威胁、以行贿手段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谋取成交采取可能影响评标公正性的不正当手段的； （11）谈判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 （12）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3）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
2.1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控制价以及采购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答疑、和其他有效正式函件，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或补充文件的内容均以招标公告发布的平台和网站上发布的内容为

		准。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或补充文件在解释顺序方面优于该类文件之前的文件。当竞争性谈判文件及其澄清、修改、答疑或补充件对同一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截止时间	从获得谈判文件之日或谈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至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天止以书面形式提出。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7 月 3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谈判公告发布的平台和网站上同时发布后，视为供应商确认收到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谈判公告发布的平台和网站上同时发布后，视为供应商确认收到
3.1.1	构成谈判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材料
3.3.1	谈判有效期	自谈判截止时间起 60 日历天
3.4	投标保证金	根据《开封市财政局关于明确政府采购保证金管理工作的通知（汴财购[2019]2 号）文件》投标保证金不再收取。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要求：电子谈判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并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签章。 备注：电子谈判响应文件中所附原件扫描件资料均需加盖企业电子签章。
4.1.2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西 B 区（开标区）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供应商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4.2.2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地点	《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4.2.3	是否退还谈判响应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西B区（开标区）
5.2	开标程序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2. 供应商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3. 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开标活动开始后各供应商对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40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4.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谈判响应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因供应商原因造成谈判响应文件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谈判响应文件； 5. 供应商可在“开标记录”查看开标一览表（所有人已经解密或者解密倒计时结束之后，可以查看）。 6. 供应商在参加远程开标会议时，供应商如果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可在当前页面中提出质疑，可以在解密过程中以及解密倒计时结束后5分钟内提出，如果所有供应商都已解密，可在解密过程中及最后一个供应商解密之后5分钟内提出；可以在解密环节看到其他供应商解密状态。具体开标程序及投标人操作指南详见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
6.1.1	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构成：共<u>3</u>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经济及技术方面的专家2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省级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1-3名。 采购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招标。
7.2	成交结果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公示期限：1个工作日
7.3	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转账或电子保函。 注：出具电子保函有效截止期应为本项目竣工验收证书颁发之日止。

		履约担保的金额：成交价的10%； 提交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日内以现金形式转至采购人指定账户或将电子保函递交至采购人(需提供按时缴纳履约担保的承诺函，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日内未缴纳的履约担保的成交供应商视为自动放弃成交结果)； 递交人：成交单位； 履约担保退还：①现金转账形式：竣工验收证书颁发后15个工作日内原账户无息退。②电子保函形式：竣工验收证书颁发后自动失效。 注意事项：如在本项目合同履行期间，按合同约定,承包人发生相关违约行为，其违约金将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剩余部分无息退还）或由担保单位支付，当履约保证金或担保金额不足以支付其违约金时，差额部分将从承包人合同金额中扣除。																																																							
9	监督单位	开封市龙亭区财政局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招标控制价：1153874.00 元 供应商谈判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的作废标处理；																																																								
10.2	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规定，由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 <table><tr><th>费率</th><th>项目类型预算金额（万元）</th><th>工程</th><th>货物</th><th>服务</th></tr><tr><td></td><td>100万元以下（含100万元）</td><td>1.2%</td><td>1.7%</td><td>1.7%</td></tr><tr><td></td><td>100-500万元（含500万元）</td><td>1.0%</td><td>1.2%</td><td>1.2%</td></tr><tr><td></td><td>500-1000万元（含1000万元）</td><td>0.7%</td><td>0.8%</td><td>0.7%</td></tr><tr><td></td><td>1000-5000万元（含5000万元）</td><td>0.4%</td><td>0.5%</td><td>0.4%</td></tr><tr><td></td><td>5000万元-1亿元（含1亿元）</td><td>0.25%</td><td>0.30%</td><td>0.250%</td></tr><tr><td></td><td>1-5亿元（含5亿元）</td><td>0.10%</td><td>0.10%</td><td>0.10%</td></tr><tr><td></td><td>5-10亿元（含10亿元）</td><td>0.045%</td><td>0.045%</td><td>0.045%</td></tr><tr><td></td><td>10-50亿元（含50亿元）</td><td>0.010%</td><td>0.01%</td><td>0.010%</td></tr><tr><td></td><td>50-100亿元（含100亿元）</td><td>0.008%</td><td>0.008%</td><td>0.008%</td></tr><tr><td></td><td>100亿元以上</td><td>0.004%</td><td>0.004%</td><td>0.004%</td></tr></table>		费率	项目类型预算金额（万元）	工程	货物	服务		100万元以下（含100万元）	1.2%	1.7%	1.7%		100-500万元（含500万元）	1.0%	1.2%	1.2%		500-1000万元（含1000万元）	0.7%	0.8%	0.7%		1000-5000万元（含5000万元）	0.4%	0.5%	0.4%		5000万元-1亿元（含1亿元）	0.25%	0.30%	0.250%		1-5亿元（含5亿元）	0.10%	0.10%	0.10%		5-10亿元（含10亿元）	0.045%	0.045%	0.045%		10-50亿元（含50亿元）	0.010%	0.01%	0.010%		50-100亿元（含100亿元）	0.008%	0.008%	0.008%		100亿元以上	0.004%	0.004%	0.004%
费率	项目类型预算金额（万元）	工程	货物	服务																																																					
	100万元以下（含100万元）	1.2%	1.7%	1.7%																																																					
	100-500万元（含500万元）	1.0%	1.2%	1.2%																																																					
	500-1000万元（含1000万元）	0.7%	0.8%	0.7%																																																					
	1000-5000万元（含5000万元）	0.4%	0.5%	0.4%																																																					
	5000万元-1亿元（含1亿元）	0.25%	0.30%	0.250%																																																					
	1-5亿元（含5亿元）	0.10%	0.10%	0.10%																																																					
	5-10亿元（含10亿元）	0.045%	0.045%	0.045%																																																					
	10-50亿元（含50亿元）	0.010%	0.01%	0.010%																																																					
	50-100亿元（含100亿元）	0.008%	0.008%	0.008%																																																					
	100亿元以上	0.004%	0.004%	0.004%																																																					
10.3	付款方式：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10.4	质疑（异议）、投诉统一实行线上提交。线上质疑（异议）、投诉通过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网址：http://kfggzy.kaifeng.gov.cn）按要求填写质疑（异议）、投诉信息并上传相关材料。																																																								

10.5	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相关规定。 关于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及相关要求： 1、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业，本项目有关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的规定执行）； 2、参加本项目响应的中小企业，应当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3、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参与本项目响应的并提供声明函的，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将给予3%的扣除，用扣除的价格参与评审； 4、中小企业基于扶持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10.6	供应商应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响应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对于被认定为“硬件特征码一致”的供应商，禁止其一年内在开封行政区域内参与招投标活动并在网上予以通报。	
注：1、当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与供应商须知正文内容不一致时，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2、按供应商须知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3.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1 .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出资比例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招标项目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工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标段的条件、能力和信誉。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3)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4)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5)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责令停业的；
-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成交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谈判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谈判响应文件偏离竞争性谈判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竞争性谈判文件

2.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谈判程序；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予以澄清。

2.2.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3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3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2.3.1 采购人可以数据电文形式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并通知所有已报名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但如果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3 天，修改内容影响谈判响应文件编制，并且不能满足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编制谈判响应文件的时间需要影响投标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数据电文形式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谈判响应文件

3.1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一、谈判响应函
- 二、谈判响应函附录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技术方案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服务承诺
- 九、其他材料

3.1.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供应商没有组成联合体的，谈判响应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2 谈判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投标报价需保留两位小数，投标函及投标的附录投标价格处需供应商本单位的法定代表人加盖个人电子签章确认其所投价格，否则按未响应谈判文件处理。

3.2.2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谈判响应函中的谈判总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3 谈判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谈判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数据电文形式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所有供应

商延长谈判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谈判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免收)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等材料的证件原件扫描件。

3.5.2 其他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成交供应商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谈判小组认为成交供应商的各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第七章“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谈判响应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谈判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谈判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谈判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签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 投标

4.1 谈判响应文件的制作

4.1.1 供应商须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制作并提交谈判响应文件。

4.1.2 加密电子谈判响应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完成，并通过“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4.1.3 加密的电子谈判响应文件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谈判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谈判响应文件。

4.1.4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谈判响应文件时，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谈判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谈判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谈判响应文件（具体操作程序详见办事指南-操作规程）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

4.2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谈判响应文件。

4.2.2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上传的谈判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3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指定地点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谈判响应文件。

4.3.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再要求修改或撤回其谈判响应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远程开标。

5.2 开标程序

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2. 供应商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3. 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开标活动开始后各供应商对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4.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谈判响应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因供应商原因造成谈判响应文件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谈判响应文件；

5. 供应商可在“开标记录”查看开标一览表（所有人已经解密或者解密倒计时结束之后，可以查看）。

6. 供应商在参加远程开标会议时，供应商如果对开标过程有异议的，可在当前页面中提出质疑，可以在解密过程中以及解密倒计时结束后 5 分钟内提出，如果所有供应商都已解密，可在解密过程中及最后一个供应商解密之后 5 分钟内提出；可以在解密环节看到其他供应商解密状态。具体开标程序及投标人操作指南详见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

6. 谈判

6.1 谈判小组

6.1.1 谈判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谈判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谈判

谈判小组按照第三章“谈判程序”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谈判程序”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外，采购人依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将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7.3 履约担保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4 签订合同

7.4.1 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单位发出的成交公告结果及领取成交通知书后 7 日内，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要求与采购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退还投标保证金；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4.3 如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7.4.4 当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成交无效或成交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经谈判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供应商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谈判程序

谈判程序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 格 评 审 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人员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2.1.2	符合 性评 审标 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电子签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和加盖单位公章
		谈判文件格式	符合“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采购范围	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之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谈判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符合“工程量清单”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谈判文件其他规定
报价谈判程序：评审合格的供应商进入谈判报价部分			

3.2	谈判报价	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首次报价；第二次报价可为最终报价，谈判小组按最终报价从低到高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顺序，形成报告。 备注： （1）以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身份（多重身份按一种算），在评审时给予 3%价格折扣。 提供相关资料：小型、微型企业：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和要求随函提供材料；③监狱企业：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2）第二次以后的报价是谈判小组发起的网络报价，在规定时间内第二次未报价的供应商，按首次报价作为最终报价，供应商应予以认可。
-----	------	--

以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身份投标者（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相关规定），具有符合要求的下列资料，否则按一般企业对待：

- ①供应商为小型、微型企业且提供本企业生产的产品或服务，供应商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盖章；
- ②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③供应商为监狱企业，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1、谈判内容

1.1 谈判内容

谈判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谈判小组自行判断是否谈判）。谈判时，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谈判结束后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谈判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谈判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2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谈判小组依据以下内容，对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进行界定：

- （1）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谈判响应函未按要求加盖投标企业和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 （2）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谈判响应函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提供格式填写，关键内容未填写或填写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
- （3）供应商出现串通谈判或恶意竞争行为的。
- （4）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5）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谈判响应文件出现上述情况之一者，属于重大偏差，视为未能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作取消资格处理，不得进入谈判：

3.2 谈判报价

3.2.1、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通过初步评审、详细评审的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

3.2.2、谈判小组将要求所有通过评审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第二次报价，二次报价可为最终报价。

注：1、最终报价不得超出控制价；2、最终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响应人需做出合理说明，否则将承担不被接受的风险；

3.2.3、原则上进行第二轮报价，如遇特殊情况，根据谈判现场情况经谈判小组讨论研究，可进行多轮报价。如若出现并列第一成交候选人的情况下，由谈判小组向谈判响应人再次发起报价谈判，直至谈判响应人的谈判报价均不相同。

注：各投标（响应）人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应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中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自系统发起 30 分钟内做出）等重要信息的，后果由投标（响应）人自行承担。

3.3 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谈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谈判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投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3.3.3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谈判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3.3.4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谈判小组的要求。

4. 谈判结果

4.1 评标完成后，谈判小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成交候选人为3个，并标明排序。

4.2 成交原则，采购人从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符合本次谈判项目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4.3 评标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同时注明。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4.4、谈判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谈判小组按以下原则对谈判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谈判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谈判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谈判作废标处理。

(1) 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引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市场监管总局制定《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如有，另行提供）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由供应商通过“下载电子竞争性谈判文件附件”中进行下载）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一、概况

柳园口乡大李庄东桥跨越柳园口总干渠，是龙亭区 C119 村道上的重要桥梁。老桥为 7 孔 4.5m，为 80 年代修建，桩柱式墩台简支板桥。由于该桥修建时间长，设计标准低，栏杆及铰缝破损严重，柱子较多阻水严重，对该桥进行改造已经迫在眉睫。现需要新建一座桥跨柳园口总干渠，桥梁采用 3×13m 预制预应力空心板梁桥，道路总宽度 6.5m=0.5m 防撞护栏+5.5m 车行道+0.5m 防撞护栏。

工期：90 日历天

质量：合格，符合国家现行验收标准

支付方式：按国家相关规定，以最终合同为准

二、桥梁设计范围及技术标准

- (1) 道路等级：四级道路；
- (2) 桥梁全宽 6.5m，横断面布置为：6.5m=0.5m 护栏+5.5m 车道+0.5m 护栏；
- (3) 路面横坡：车行道：1.0%；
- (4) 设计荷载：汽车荷载：公里-II级折减，人群荷载：3.5kN/m²；
- (7) 桥梁设计安全等级：二级；
- (8) 设计基准期：100 年；
- (9) 设计使用年限：主体结构 50 年, 栏杆、伸缩缝、支座等可更换部件 15 年；
- (10) 抗震设防烈度：7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值：0.10g；
- (11) 防洪标准：50 年一遇。

备注：（具体项目技术要求详见施工图）

三、适用范围

1. 适用的规范、标准和规程

1.1 本工程适用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构成合同文件的任何内容与适用的规范、标准和规程之间出现矛盾，施工人应书面要求发包人予以澄清，除发包人有特别指示外。

1.2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材料、施工工艺和本工程都应依照本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适用

的现行规范、标准和规程的最新版本执行。若适用的现行规范、标准和规程的最新版本是在基准日后颁布的，且相应标准发生变更并成为合同文件中最严格的标准。

2. 施工验收规范

本工程执行国家现行的与本工程有关的施工验收规范、标准图集、图纸设计等。

3. 主要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本工程执行国家现行的与本工程有关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第七章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目录

- 一、谈判响应函
- 二、谈判响应函附录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技术方案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资格审查资料
- 八、服务承诺
- 九、其他材料

一、谈判响应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报价（大写）：_____，报价（小写）：_____元的谈判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谈判响应文件。

3. 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费。

（5）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我方承诺：“我公司独立制作、修改和上传投标文件，并承担因‘硬件特征码一致’所造成的不良后果。我公司从参与项目交易开始至项目交易活动结束止，时刻关注电子交易系统的项目进度和状态，特别是项目评审期间。由于自身原因错过变更通知、文件澄清、报价响应（自系统发起 30 分钟内做出）等重要信息的，后果由我方自行承担。”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地址：_____

电话（手机号码）：_____

日期：_____

二、谈判响应函附录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人						
谈判报价（首次）	小写： 元 大写：					
响应内容及范围						
资质等级						
工期						
质量要求						
项目经理	姓名		级别		编号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称			
备注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谈判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扫描件

供应商：_____（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章或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章或签名）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五、技术方案

供应商编制技术方案的要求（可包含以下内容，格式自拟）：

主要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工期保证措施，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施工进度表与网络计划图，施工总平面图布置，建造方式的创新应用实施方案，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等，施工现场实施信息化监控和数据处理，风险管理措施。

六、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附表一:拟投入的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职务		学历		
项目经理 资格证书编号			项目经理 级别			
在建或已完工程施工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附表二:拟投入的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职务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本工作 年限			
在建或已完工程施工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附表三：其他主要人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七、资格审查资料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在本表后附营业执照等材料的原件扫描件。

（二） 资格证明材料

在此处提供“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资格证明材料

八、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其中必须添加的承诺内容：

1. 项目实施过程中，保证不拖欠农民工工资。
2. 施工过程期间，负责做好扬尘治理工作。
3. 施工过程期间，不能推诿扯皮，不能以不合理的理由影响项目工程进度。
4. 做好周边群众及设施的协调保障工作，不能将协调工作交由采购人处理。

九、其他材料

- 1、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相关材料；
- 2、供应商认为其它重要的材料。

附件 1（符合政策要求，并申请按小型微型企业投标者提供，不符合者可不提供此附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成交供应商的本声明函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布，接受其他供应商和社会监督。

附件 2（符合政策要求，并申请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者提供，不符合者可不提供此附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注： 成交供应商的本声明函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布，接受其他供应商和社会监督。

附件 3（符合政策要求，并申请按监狱企业投标者提供，不符合者可不提供此附表）：

监狱企业证明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成交供应商的本监狱企业证明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布，接受其他供应商和社会监督。